

德政函〔2026〕18号

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德化县石牛山景区 配套项目地块详细规划的批复

南埕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批准德化县石牛山景区配套项目地块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德南政〔2025〕131号）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德化县石牛山景区配套项目地块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“规划”）。

二、原则同意规划对德化县石牛山景区配套项目的功能定位、用地布局规划和地块规划控制指标。

三、在规划区土地开发建设过程中，建设用地的各项技术指标必须符合规划的要求。

四、规划确定的各项指标等内容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，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的，应按法定程序报批。

此复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

2026年2月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局。